

AMINATTA
FORNA

THE MEMORY OF LOVE

爱的回忆

[英] 阿敏娜妲·芙娜 - 著
蓝晓鹿 - 译

四川出版集团  四川文艺出版社

AMINATTA
FORNA

THE
MEMORY
OF
LOVE

爱的回忆

[英] 阿敏娜妲·芙娜 / 著

—

蓝晓鹿 /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的回忆 / (英) 芙娜著; 蓝晓鹿译. 成都: 四川文艺出版社, 2013. 7

书名原文: The Memory of Love

ISBN 978-7-5411-3723-5

I. ①爱… II. ①芙… ②蓝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 097822 号

The Memory of Love by Aminatta Forna

Copyright © 2011 by Aminatta Forna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Bloomsbury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:2013 by Beijing HepingYahua Cultural Communications Co., Ltd

ALL RIGHTS RESERVED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进字: 21-2012-121

爱的回忆

The Memory of Love

[英] 阿敏娜坦·芙娜 著 蓝晓鹿 译

特约策划 孙淑慧

特约编辑 天成

责任编辑 舒晓利

李淑云

装帧设计 尚燕平

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文艺出版社

社 址 四川省成都市槐树街2号

网 址 www.scwys.com

电 话 028-86259285 (发行部) 028-86259303 (编辑部)

传 真 028-86259306

读者服务 028-86259293

印 刷 北京友谊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×1230mm 1/32

印 张 18

字 数 300千

版 次 2013年9月第一版

印 次 2013年9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11-3723-5

定 价 42.00元
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蕙的风，性灵的阅读

诚挚

|

献给西蒙

铁框病床上，狭窄的单人床单显出躺在下方的人形来。床边的柜子上放着一个花瓶，里面插着颜色鲜亮的塑料花。花瓶旁边有本螺旋笔记本，经常的翻动而让笔记本有些磨损，内页也潮湿起了皱。屋里的气氛让床上男人的回忆浮现成形，他正在说着故事。这个男人名叫厄里雅·高尔。

亚德里恩从相簿上抬起头来，听着。他是刚来的新人。

厄里雅·高尔说道：

在走去学校的路上，我听见一首歌，是从路边小摊上的收音机里传出来的。这是一首异国歌曲，唱的是关于失去的爱。我是这么猜的，虽然我听不懂歌词，只能从曲调部分来猜想。在低音的部分，我感受到男人承受的失落，而在高音的部分，我觉得唱的是不可能再来的过去。好几年里，我都不流泪了。但是自从听了这首歌，眼泪又开始掉下来，站在灰尘四起的街道上，陌生人群的中央。这个旋律在我脑中停了好多年。

这感觉就如同见到一个女人，第一次见面就知道可能会爱上她。说到一见钟情，大家可能都形容错了，既不是爱也不是欲，而是她离

开之后，你感觉到失落，一种失去的预感。

我从未想过还有机会再听到这段旋律。就在一个月前，或者是两个月前吧，那天我独自坐在家里做研究，窗户开着，虽然声音不大，但是我听见有人吹着口哨，就是那首歌，还哼了几句副歌，是一个女人的声音。旋律和几年前听见的一模一样。我大叫着贝贝盖拉，他听见后立即到我面前。我让他去街上，不管是谁在吹口哨，都要把人找来。他去了好久，好像永远也不会回来似的。等候的时候我只能干坐着，听着自己的心不耐烦地跳动着。

贝贝盖拉带进来的是个建筑工，富拉人，穿着破旧的裤子，上半身光着，落了一层水泥灰，叫我想起了骨灰。贝贝盖拉引他站在地毯外沿，但是我叫他靠近一些。我要他唱歌，他照做了，却唱着其他调子。我想贝贝盖拉大概是见到一个人就把人家拉进来了。我哼了几个音，我记得的几个片段。

于是站在我前面的男人开始唱了起来，是那个调，也是那个嗓音，他的声音像女人一样高而尖。为我唱完之后，我请他解释歌词给我听。这首歌确实是关于失去的，但与女人无关。歌中的年轻人期待着过去的时光，那是他没有经历过的，只听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人说起，一个有希望和梦想的年代。他歌唱着一段没有赶上的时光，他不幸生晚了，世界已经不是原来的样子了。

比起平日，那个早上我醒来晚了。贝贝盖拉已经起来好几个小时了。他是来自北部的穆斯林，每天早上他依教规五点就起床了，开始晨祷。这是他的优点之一。他也不饮酒，并且为人诚实，比大多数你可以说得上来的人都诚实得多。不过，这些北方人脾气很急躁。我叫

他提桶热水去浴室，我要刮胡须。这些日子根本没有热水，有水就不错了。我们在屋子后方备了一个大桶，以备不时之需。

“我想今天把研究做完，”我对他说，“你从市场回来的时候，去那里找我。”

“今天是礼拜五。”他把水槽装满水，准备离开时说道。我还穿着睡衣裤，坐在浴缸边上，积攒力气抬起身体，靠近水槽。当然啦，礼拜五，贝贝盖拉会去清真寺。一整天都没人帮我忙。

“很好，”我说，“记得直接回家。别结束之后还闲聊浪费时间。”

他没有回答，这意味着他打算做他想做的。他把水倒进水槽里，放下水桶，在我旁边忙来忙去，好像一只绿头苍蝇。我把他挥走了。他离开后，我尽最大的肺活量吸了一口气，靠着毛巾架的支撑，让自己站起来。走了四步，到达水槽边。我把手撑在洗脸槽的边上，稳住站好，向镜中看去。下巴上的白胡须让我显得面色苍白。我向前靠了靠，拨开下眼睑，我的眼球是黄色的，还充了血丝。或许也可以说是日落时分漂亮的色彩吧。

昨天晚上，跟之前的每一晚一样，贝贝盖拉帮我把枕头垫在身后。那时我已经要求必须坐直睡觉了。晚上时，我望进黑暗里，听着变硬的肺部发出咯吱咯吱的声响，空气在气管里呼啸，好像穿过生锈的机器。

我拿起刮胡刀，沾了水，在脸上弄出泡沫来。刮胡刀不够锋利，卡住的胡须从松弛的皮肤皱折里被拉了出来。而在有些折起较深的地方，刮胡刀直接滑过沾了水的胡须。我把舌头顶在脸颊内侧，左手拉紧皮肤，这才刮好胡须。完成后，我把水槽中的水往脸上泼，还是热

的，我享受着这种感觉。之后，我又往镜中看，皮肤有几处留下了刮痕，血涌了出来。这些年来，我的皮肤变薄了，眼下和颌下的皮肤从脸骨上滑开，垂了下来。我把牙膏挤在牙刷上，开始刷牙。刷毛上沾了血，我的牙床好像正午阳光下的蛞蝓，已经萎缩了。刷好牙之后，我漱了漱口，把水吐到水槽中。然后打开塞子，看着牙膏和沾了血迹的肥皂水以及胡屑，好像这些年的时光，随着水从下水道流走。

贝贝盖拉从市场回来时，我正坐在床沿上，床没有整理，我挣扎着穿衣服。穿衣的动作激起我一阵呛咳，一定是咳嗽的声音把他带到我的房门口。他没说话，放下托盘，里面放着我的药、一个水壶和一个玻璃杯。他倒了些水在玻璃杯里，服侍我喝了几口。慢慢地，咳嗽平缓下来。我静静地坐着，由着他摆弄，好像一个孩子或者一个傻瓜。他把我的左手从袖摆里拉出来，扣上袖扣。我推开他的手，坚持自己扣上前排的扣子。他弯下腰，给我两只脚套上袜子，把脚塞进鞋子里，扣好鞋带。

笔挺的白衬衫、黑长裤，还有合宜的鞋子。我可以在附近晃一晃了，和穿着邋遢睡衣、脸也不修的邻居们截然不同。在镇子里，四处都可以见到这样的人，他们或者萎在自家的阳台上，或者陷入汽车的废气之中，他们呆呆地望着天空，慢慢被街道上的落尘包覆。他们是群活着的死人。

在离开房间之前，我看了一下镜中的影子。那是一个在晦暗光线下的稻草人，腰带上方的衣服和腰带下方的裤子，都蓬蓬地鼓在瘦弱的肢体外。每周，我的腰带都令小一格。衣领上有一抹血印。但是怎么办呢？我无力再换一套衣服了。我想应该没有人来吧。

贝贝盖拉过来跟我说，他要出门了。他穿戴好了，准备去清真

寺，身上穿了件白色长袍，脚蹬皮凉鞋，头戴深蓝绣花圆帽。不止一次，我又意识到，可以穿成这样，生活多写意啊。贝贝盖拉每天只需做些简单的事，礼拜五在清真寺的第二排位置上坐上一天，隔周休一天假，一个月去见一次他老婆。虽然他们已经分开生活很久了，这些年来，他只在去年付了一个翻修屋顶和重做窗框的钱。他俩一起喝咖啡，说说孙儿辈的事。

在离开前，贝贝盖拉又拿来一个托盘，这次里面放着一壶热茶、一条富拉面包、人造奶油，还有两颗煮到熟透的鸡蛋。他给我倒了一杯茶，在里面加了糖。和他们家的男人们一样，他相信糖可以提振精神。

他沿房间长的一边走了一趟，把窗帘拉上大半，挡住即将升起的热气。没再说一句话就走了。我坐了一会儿，喝了口茶，意识到突然而至的孤单。这个想法就如同象鼻虫钻进了我的头脑，我再也无法把它弄出来。晚上时，它让我无法入眠，如同我喘不过气来的时候一样。我也知道这没什么新意，不过是年纪大了，又闲着没事。

白色的墙壁，黑木地板，拼花的。装潢成这样所费不赀。窗户外沿四方形的木条打了蜡，阳光从褪色的框架间照了进来。红黑相间的地毯，上头有亮色的菱形图案，还有流苏装饰。两张园艺用椅是三十年前从林业委员会买来的。红色牛皮的厚坐垫开裂了，还沾上霉斑。

我愈来愈常打量着屋子，然后在脑中算着若是卖出去，会是什么价。有一天，我注意到贝贝盖拉抖落窗帘，用湿布擦拭椅子扶手，我怀疑他心里是否也在盘算同样的事。这一想法留置在我脑中，随着一天的时光逐渐流去，我开始琢磨我的藏书。家里书架上的书有好几百册，我决定来想一想，哪些值得保留，其他的可捐给大学图书馆。**捐赠**。大家都是这么做的。这个想法让我的计划有了目标。

我们这些老人，就像笼中的宠物。像老鼠或仓鼠，不断整理我们生活的小小空间，或者站在轮子上不断滚动，免得自己疯掉。

一年前，我找人把屋里的装潢全部换新。两个工人带着防尘布和梯子来了。我时不时爬上楼去，看看他们的进展，以确定他们不会把油漆沾到拼花地板上，也看他们两个漆天花板。一张木板摆在梯子上，两人巧妙地在上取得平衡。他们自顾自地聊着天，话题涉及各个方面，其中劳工智慧比收音机里的谈话更有趣。他们不介意我在旁边，因为工作叫他们如此，而且他们也知道我没什么事可做。

就是在这段时间里我的呼吸系统出了问题，油漆散发出来的气味，你知道的。在那之前，我偶尔也会干咳两声。我总以为是吹了热风的缘故，或者是园子里的花粉，或者汽车排出来笼在城市上空的废气引起的。我也就没有去看医师。看什么呢？让那个人敲敲我的胸部，开个方子拿些抗生素，然后收我一大笔诊疗费吗？

蜘蛛在天花板的一角结了网，银色的丝线吊在空中。地毯上有几点白色的粉末，是水泥灰，贝贝盖拉没打扫到。

我曾经见过一个女人，那时还没跟她说过一句话，她离开时就让我感到失落难过了。

那是1969年1月20号。教师家属聚餐。我们几个单身汉聚在草坪一角，好像一丛不该出现的杂草。草坪的另一端是接待处。我听着同事抱怨教工大楼安排不当，或者说我装作在听的样子。名单上显然漏了他，真丢脸。我望向别处，看着宾客到来。她穿了一袭蓝色的长礼服，下台阶走进草坪时，她的手轻轻地拉着裙摆，天气热，衣服贴到她的身上。我看着她，突然涌起一种情感，一种无以名状的感觉。

那之后我唯一意识到的是，站在阶梯后一级的男人是她丈夫，这想法好像打了我一拳似的。

在还有几步就到接待处的时候，我看到他走开了。不是她丈夫吧。我的脊梁一阵放松舒爽。然后我看到她伸出手来，轻轻拉了一下他的袖子。这个由她指尖传来的轻微拉力，却好像十个男人的力量，他立即降服了，改变方向又回到长队伍的后方。我看到他怎样顺了她的意行事，看到她的微笑，看到她往上翘起的唇部曲线。我看到他回之以笑，甘愿臣服于女人。我看到她不过才几秒钟，不过却觉得已经两次失去她了。

我把杯子放在一旁的服务员托盘上，找了个理由离开单身人群，穿过草坪，站到接待处等候队伍的最后一位先生后面。在教职员高层人员会议上，我约略见过他一面。我朝他点点头，他也朝我点点头，只是表示认识我，便回到了僵滞、无表情的状态，大约这层关系都是如此表情的吧。

我和一两位握了手，嘀咕了声问候，没人在意，他们的头脑都在想着美酒和美食。然后就看到她正站在我面前，手伸了出来，脸上微笑着。我握住她的手，报上自己的名号。看着她笑着，她对丈夫也这样笑着，但是这次的笑容是给可怜男人的。在我和她的丈夫握手时，她让开几步，在一边等着。然后他们一起走过草坪，他又握住了她的手肘。

我的目光跟随着他们。这才想起来，我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，因为与她碰面的瞬间，我的耳中嗡嗡作响，处于一种失忆的状态。

待我晃过去要喝茶时，茶水已经凉了。我不喜欢喝温吞吞的东西，于是带着杯子穿过屋子，把杯子放在小桌子上，打开了通向阳台

的门。走到外面，我隔着栏杆把杯中的水倒入花圃里，满意地看着水在干燥的地上洒落之后钻出一个洞来。花园也难免有干旱之灾，草坪上出现了光秃秃的泥地，苗圃看起来像是无人照料的荒冢。

回到室内的座椅上，来回忙了一趟让我出了汗。我给自己倒了杯新茶，小心地喝着。我在托盘边沿敲了一只蛋，用指甲把蛋壳碎片捻开。然后撒了一些盐在盘子里，蘸着蛋吃。贝贝盖拉永远也不明白一件事，蛋不可以煮得太熟。我咬了一口，剩下的放在托盘里。还是没胃口。这也真可笑。一种欲望没达成，应该由另一种取而代之。我渴望恢复对食物的贪恋，感觉到饥饿，然后沉浸在享受食物的喜悦中。很奇怪，我突然很想吸烟。偶尔吸一口毒物，深入肺里，还有比这更快乐的吗？

最后我终于站起身来，坐到书桌边，把椅子转了向，朝向书柜。我选了一本书，拿了下来，是班顿的《西非城市》，是由国际非洲学会赞助出版的。这本书是布衣线装的，书页黄了，摸得出粗粝的纹路。我翻到最前面，找到出版日期，是1957年。

书本自然翻开，我就顺便看了起来，刚好说到这个城市的形成：**社会的第三个阶层是由移民来的部族人组成的，克里奥人把这些部族人当作砍柴汲水的劳工，而有一阵子，部族人对自己的身份地位也感到满足。**

我往前翻了一页：**他们称自己为“神的人”，引自赞美诗歌九十五篇，“我在怒中起誓，说，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。”**

在版面边沿写着其他字，若不是我对笔迹还熟，还真会认不出来：**让我饱餐一顿，外加一张吊床，我就可进入我的安息。**朱利安斯，他就是这种人，有此嗜好，喜欢在借来书本的空白处写写画画。

我合上书，花了些时间平静我的呼吸。我靠向桌子，把书丢进桌旁的纸箱里。

下一本书我拿起的是李司布瑞奇·本巴瑞的社会学巨著。这是真有价值的书，帅气的深红色封面的精装书。封面上有烫金的大象图案，还有棕榈树枝。手工裁切的蝴蝶页，黑白图版，每一页图片都有描图纸保护。

到现在我在心里依然可以默诵出第一句来：**为什么我没有去这儿，也没有去那儿，而是去了S，或许我踏出这一步是因为受到想看看世界的奢望所驱使，每个英国人莫不热衷于此；或许是为一个抱负所激励：只有放弃了大家都会走的路，另辟蹊径的人才得偶获幸运之神的青睐。**

这是一个知道我嗜书的导师送给我的，他是来自苏格兰的访问学者，他完成研究之后回到英国，就寄来了一本。是第一版的，1888年出版。我记得，他喝酒之后就会背上一段，关于最后一任殖民统治者的：

贝尔司福特·史督克叫我恶心，
但是在保护区，
他们呕吐。

我笑着调侃他，笑过之后，他总是叫我喝酒，好像我们俩中间有一个没醉，便没有尽兴似的。

在这个一月的晚上，我看着她，她和她的先生。餐聚上，他们夫至妇随，几乎没有分开过。有一阵子，我站在一群谈话者的外围，那

里光线较暗，但靠她很近，几乎伸手就可以碰到她。她的先生在讲述一个故事，大家都哈哈大笑，只有我除外，因为我没听见他说的，我在注视着她。而她却望看她的先生。我们的眼光也交会过一次，但是她笑着转开了。

晚些时候我想起来，之前也见过他的。有回中午在演讲厅，由学生召集的。我记得，是要讨论开除其中一个学生的事。是校长派我过去的，我就在后面找了个位置坐了。我的出现没人注意，这倒合我心意。拍了几张照片，整理了一下，放在校长的办公桌上，交差了。

在会议正式开始前的几分钟，我注意到他们聚在他周围，学生们紧张而热切。会议当中，有人叫他到台上去。起先他不想上去，笑着挥着手中的一张纸，好像这样就可以把上去发言的请求挥走似的。在大家持续的低语之中，他站起身来，好像突然来了精神，跳到讲台上，说了几句话。他站着时把手肘支在讲台上，身体前倾，看着台下观众的脸。他的声音让空气随之震动起来。一阵喧嚣，一阵掌声，好像鸟儿展翅飞舞。

他对他们说了什么？没印象了。

于是我花了早上剩下的时间和整个下午的时间来回忆寻找。我的回忆寻找又缓慢又痛苦。贝贝盖拉从市场回来的时候，我问他。

“我的笔记本呢？”

他呆呆地看着我，这是他惯用的一招，他的第一反应是藏起任何知识，藏起任何思考的过程，把脸摆成石头脸，叫你没法指责他，直到他想出我问题的要点在哪里。他离开屋子，回来时抱着一个**麦克牛奶**的纸箱。

“笔记本在哪儿？你把它们放到哪里去了？”

“在储藏室，老爷。”他看着我，一脸无辜。

“拿到我书桌上来，劳驾。”再发怒我会吃不消，我知道，贝贝盖拉也明白。

晚上我待得很晚，在笔记本里翻东西。没电了，贝贝盖拉点了两只蜡烛，尽管对着烛光看让我眼睛很吃力，而蜡烛的味道又让我胸闷，但我依然在找着。笔记本都还在的，尽管束着它们的橡皮筋在我手里断成了几截。有几页少了，还有一些内页上因为蠹虫和白蚁的关系多了些细屑，还有干掉的虫卵，以及不知名的小虫遗体。自来水笔的笔迹也褪成柔和的灰色，但大部分内容都还在的。

也不是日记，只是给我自己提醒的记录：一些重要的日子、下一回演讲时的要点，一本书或者一篇论文的题目，一些待完成的事项。

1968年11月25日。在家属聚餐前的两个月，我亲笔写下了那天的事项、那场会议的简短记录。其中有一项是他对学生讲话，但是没有具体的讲话内容。

我记得给校方的报告中，提到了他的发言。

朱利安斯·卡玛拉。一个下午，我在写演讲摘要时，从窗户里看到了他。他走路姿态很有特色，迈着轻松的大步子，一手插在裤子口袋里。我放下手中的笔，以便看着他要去哪里。他穿过草坪，向右转，双手推开了工程系对开的大门。

下一回见到他是在我回家的路上。礼拜四，我走过校园时，看到他在我前面。我跟着他走了一两分钟。几个学生坐在演讲厅前的台阶上，站起来朝他招呼，拍了拍裤子后方的灰尘，收拾起书本来。他停下来，等学生跟上。我经过时，没人注意到我。

一辆白色的大众车就停在学院大门外，引擎空转着。她坐在驾驶座

上，车窗摇了下来，她的手肘支在窗框上。她穿了一件奶白色的纯棉无袖上衣，用一条橘色的宽发带把头发绑了起来。从她坐着的角度，理当可以看到我的，但是她没看到。我放慢脚步，朝车子走过去。

“晚安。”

她吃了一惊，从默想中回过神来。

“你好，”她回答，非常礼貌，带着浅浅的笑容。通常女人遇见不熟识的男人，都会采用这种应对方式，既不殷情，也不怠慢。

“我们在员工家属餐聚上见过的。”我说，“在下是厄里雅·高尔。”

“是见过的。”她朝我微微一笑。

“朱利安斯对我说，他有事耽误了，一会儿就到。”

“谢谢你。”她又笑了，这回友善很多。

“我怕我忘了……”

“噢，”她领会到我想说的，拍了拍胸口说，“苏菲亚。”

我移动脚步。

“谢谢你。”她在我身后叫道。我稍稍挥了挥手，表示听见了。

几分钟之后，他们开车超过了我。是朱利安斯开的车。太阳快落下去了。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看到我，不管有没有看到，车子经过我身边时，没有减速。

在渐渐暗下来的天色中，我走着漫长的路。两边的树影伴着道路笔直往前伸展，我周围的颜色都褪成灰蒙蒙的一片。只有树干被漆成白色的部分被夕阳印红了，好像岗哨。我注视着车尾灯，直到它们好像远处的萤火虫一般小，才停下脚步，拿出笔记本，靠在平滑的树干上，趁记忆犹新时，记下他们的车号，还有另一个词：